獎學金制

台灣康氏宗親總會107年教育獎助學金獎助辦法

一、宗旨:

為獎勵康氏宗親後進,造育英才,協助優秀或需協助之(康氏)青年學子順利完成學業,台灣康氏宗親總會(以下簡稱本會)特訂定「台灣康氏宗親總會教育獎助學金獎助辦法」。(以下簡稱本獎助辦法)

二、組織:

為辦理本獎助事務,及籌募獎助基金等事宜,由本會下設「教育獎 助學金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,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,副主任委員三至四人,委員若干人,執 行秘書一人,秘書若干人。均由本會理事長時任之。

三、本獎助學金之種類、對象、名額及金額

(一)優秀獎學金

- 1. 研究所組:碩士生每年10名,每名獎學金壹萬伍仟元,頒發獎狀乙幀。博士生每年3名,每名獎學金貳萬元,頒發獎狀乙幀。
- 2. 大專組:毎年15名,每名獎學金壹萬元,頒發獎狀乙幀。
- 3. 高中職組(含五專前三年):每年15名,每名獎學金捌仟元,頒發獎狀乙幀。
- 4. 國中組:每年15 名,每名獎學金伍仟元,頒發獎狀乙幀。

(二)清寒獎助學金

各級學校在籍學生,領有戶籍地社會局清寒證明或區公所清寒證明 者,或家庭突遭變故,致生活及學費發生困難者,得申請清寒獎助 學金:

1. 大專組:每年7名,每名獎助壹萬元。

1/5

- 2. 高中職組:每年7名,每名獎助捌仟元。
- 3. 國中組:每年7名,每名獎助伍仟元。
- 4. 國小組:每年7名,每名獎助伍仟元。

以上清寒學生如情況特殊,確急需協助者,經實際審查後得斟酌情形調整之。

- (三)特殊才藝傑出獎勵金特殊才藝、技能、體育等有特殊傑出表現者,或其他有特別義舉可風,或突破困境,奮發向上,而有特殊成就,足堪康氏楷模者,得申請特殊才藝傑出或特殊傑出成就獎勵金。
- 1. 國際性正式比賽: 金牌獎叁萬元、銀牌獎貳萬元、銅牌獎賣萬 元, 並各頒獎狀乙幀。
- 2. 政府機關主辦之全國性比賽:第一名(特優)壹萬元、第二名(優等)捌仟元、第三名伍仟元,並各頒獎狀乙幀。
- 3. 前二項比賽,若屬全國協會主辦或團體成績(不含雙人性質比賽),則獎金折半。

以上比賽項目性質相同者,以擇一項最優項目獎勵之。

四、申請資格與條件

- (一)優秀獎學金:
- 1. 凡康氏宗親本人及其子女得申請之。(不限會員,但以會員為優先)
- **2**. 學年成績(含上、下學期)達**85**分以上(甲等以上)且每科(領域)均及格,操行達甲等以上者。(大專、研究所無操行成績者 得免送,惟應提出學校之相關規定或加註 說明)
- 3. 優秀獎學金各組若有餘額,得錄取非康氏宗親,惟學年平均成績須達90分以上。
- (二) 清寒獎助學金
- 1. 凡康氏宗親本人及其子女得申請之。(不限會員,但以會員為優先)

- 2. 持有戶籍地社會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(卡)或家庭突遭變故,急需協助持有社會局證明者或村里長證明者。
- 3. 檢附學業及操行成績單。
- (三) 特殊才藝傑出獎勵金
- 1. 凡符合才藝傑出表現或特殊傑出成就之康氏宗親本人及子女均 得申請之。(不限會員,但以會員為優先)
- 2. 檢附得獎或特殊傑出成就相關證明文件。

五、申請日期及手續

- (一) 每年自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向本會申請,逾期不受理。
- (二)各項獎助學金檢附文件
- 1. 獎助學金申請書(線上填寫)。
- 2. 全户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
- 3. 最近一學年度成績單及操行證明文件。
- 4. 自傳乙份(線上填寫)。
- 5. 生活照乙張(需臉部清晰)。
- 6. 申請清寒獎助金者需附清寒相關證明文件。
- 7. 特殊才藝或成就得獎證明文件。

六、審查

- (一)初審:由本委員會進行初審。
- (二)決審:由本會理事長聘請審查委員七至十一人組成審查委員會,並由理事長主持進行審查之。

- (三)各組名額擇優錄取,並得視學校、院所、科系別決定之。
- (四)每戶最多錄取一名。
- (五)各組獎助名額及金額得視基金狀況,由審查委員會酌予調整之。
- (六)未盡事宜得由審查委員會討論修正調整之。

七、頒獎及分享

- (一)得獎名單於決審後於本會網站公告並書面通知。
- (二)頒獎典禮將於康氏宗親年度會員大會中舉行,確定日期及地點另行通知,請得獎者務必參加。
- (三)本會將以網路及刊物分享推廣事宜,以擴大影響。
- 八、本獎助辦法經本會教育獎助學金委員會通過後,提交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核備,並報請本會理事長核定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九、本獎助辦法於107年9月8日第四次理監事會通過。

申請者請在報名網頁填寫申請:

優秀獎學金: https://form.jotform.me/獎學

清寒獎助學金: https://form.jotform.me/獎助

特殊才藝傑出獎勵金: https://form.jotform.me/獎勵